



香港漁民團體聯會

HONG KONG FISHERMEN CONSORTIUM

香港仔成都道14-18號茂盛大廈2字樓B座 電話：2870 2015 傳真：2870 2016
Flat B, 2/F., Mosbert Mansion, Nos. 14 -18 Chengtu Road, Aberdeen, Hong Kong.

致：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

代表本港106個漁民團體的香港漁民團體聯會原則上反對任何形式的填海工程，因為任何填海工程均會影響水質和海洋生態，直接影響捕撈和養殖業，令目前處於掙扎邊緣的漁民更加雪上加霜。

有關政府提出的「優化土地供應策略」中，以「六管齊下」的方式供應土地（更改土地用途、重建、收地、填海、發展岩洞、重用前石礦場），本會認為應先善用目前的土地資源，包括更改土地用途，令新界的農地可以發展；開發岩洞，可以將社區內如污水處理廠等大型設施搬遷岩洞，以釋放出陸地，配合社區發展等，在充分利用現有資源後，如仍無法提供足夠土地供應，才應進行有限度的填海。

作為漁民代表，本會自然不樂見海洋面積被蠶食。眾所周知，任何填海工程均會對海洋造成不同程度的破壞，嚴重影響整個漁業界的生計算生生存。一方面填海工程直接破壞海洋的生態，影響漁業資源，令捕撈魚場面積大幅減少，使捕魚業的魚量減少，業界生計難以維持；另一方面，填海工程使海水質素下降，直接沖擊養殖業，令養魚的成活率大大下降，使養漁業產生生存的問題。



香港漁民團體聯會

HONG KONG FISHERMEN CONSORTIUM

香港仔成都道14-18號茂盛大廈2字樓B座 電話：2870 2015 傳真：2870 2016
Flat B, 2/F., Mosbert Mansion, Nos. 14 -18 Chengtu Road, Aberdeen, Hong Kong.

再者政府以保護漁業資源為名，禁止本港漁船使用拖網作業，並考慮日後限制漁船數目，為何在優化土地供應時，卻出現政策自相矛盾，容許進行填海工程，破壞海洋生態，這叫漁民如何信服政府是真心保護漁業資源，而不是借保育為名，趕絕漁民為實。

本會理解社會需要發展，漁民亦不是有心作出阻撓，只希望政府在必無他法的情況，才考慮進行填海，但事前要先充分諮詢漁民的意見，並在工程期間，監管工程的運作，減少對水質及海洋生態的影響，同時要對受影響的漁民提供賠償，保障漁民的生計不受影響。

香港漁民團體聯會



會長：黃容根

主席：張少強

副主席：林根蘇 彭華根 梁廣熔

鄭景文 黃火金 何俊賢 致意

2012年3月9日